

首頁》雙邊科技合作

# 雙邊科技合作

## 臺英NSC-BBSRC 雙邊科技合作協議

張貼日期:2012/11/13

### 臺英NSC-BBSRC 雙邊科技合作協議補助申請須知

閱讀本須知前請詳閱本會補助雙邊科技合作補助通則。

二、 合作依據: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between the National Science Council, Taiwan and the Biotechnology &

Biological Sciences Research Council of the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

簽署時間:2010年11月

協議單位:本會與英國生物技術暨生物科學研究委員會(BBSRC)

三、 補助方案類型及優先推動領域:

- 1. 雙邊研討會:應爲主題明確之學術性會議,以促成雙方未來合作計畫爲前提。
- 2. 國際夥伴關係建立暨交流計畫:目的在協助臺英兩國學者,特別是年輕研究人員,建立夥伴關係,相互交流活動可對己方現階段研究有加值之效,並促成雙方未來共同進行合作研究。
- 3. 英方研究人員短期來訪:一般爲開拓性訪問,或與我國研究人員共同研議合作計畫(如歐盟等大型計畫)。
- 4. 優先推動領域:(但不以爲限;惟,人體醫學不屬BBSRC補助範圍領域)
  - a. Food Security
  - b. Bioenergy and Industrial Biotechnology
  - c. Basic Bioscience underpinning Health

# 四、 經費分擔方式:

- 雙邊研討會:每方各補助約10000英鎊經費,共同提供雙方研究人員差旅及會議舉辦所需費用,一般以會議舉辦國負擔研討會經費,客方負擔己方講員差旅費為原則,但不以為限。
- 2. 國際夥伴關係建立暨交流計畫:此為2年期計畫,共同提供雙方人員差旅及辦理交流活動(研討會) 所需費用,2年合計之經費上限英方為25K英鎊、我方為新台幣120萬;其中,差旅負擔方式可參考 雙邊研討會,基本上應在兩方對等情況下,由台英雙方主持人事先議定之。
- 3. 英方研究人員短期來訪:依各自現有方案之規定予以補助;英方BBSRC爲International Scientific Interchange Scheme (ISIS), 國科會爲"邀請國際人士短期訪問"方案。

五、 活動申請截止日期: (依本會國合處每年對外公告日期爲準)

- 1. 雙邊研討會:約每年11月底
- 2. 國際夥伴關係建立暨交流計畫:約每年11月底
- 3. 英方研究人員短期來訪:英方BBSRC為出訪前6週,國科會則為來訪至少2個月以前。

## 六、 活動申請方式:

1. 雙邊研討會/國際夥伴關係建立暨交流計畫:須由台、英各一位召集人合作研議研討會內容後,分別向本會及該委員會提出,雙方提出之研討會名稱須相同,內容須經雙方同意。

- a. 台方會議召集人應至本會相關網站之「研究人才網線上申辦」項下,點選「國際合作類」下的「雙邊研討會」/「雙邊研究計畫」。進入個人基本資料畫面,確認後即進入本系統之「主畫面」,從主畫面視窗上點選「新增」,即可新增一筆申請類別計畫;新增申請案時,請填具各項申請資訊欄位,同時將中、英文研討會規劃書/英文活動規劃書、雙方參與人員英文履歷及近五年著作目錄等各項文件以PDF檔上傳至系統後送出。
- b. 計畫主持人任職機構於系統中彙整後送出。
- c. 會議/交流活動舉辦地點可爲英國或台灣。
- d. 英方研討會申請資訊:

http://www.bbsrc.ac.uk/funding/internationalfunding/international-workshops.aspx http://www.bbsrc.ac.uk/funding/internationalfunding/international-funding-index.aspx

- 2. 英方研究人員短期來訪:(單一申請即可)
  - a. 擬由英方研究人員提出申請者,請參-http://www.bbsrc.ac.uk/funding/internationalfunding/isis.aspx
  - b. 擬由臺方研究人員提出申請者,請參-- <a href="http://http://www.nsc.gov.tw/int/ct.asp?">http://http://www.nsc.gov.tw/int/ct.asp?</a>
    xItem=20924&ctNode=1213

#### 七、 注意事項:

- 1. 本項臺英雙邊研討會需經本會及英方BBSRC雙方審查均通過才算成立並予以補助。
- 2. 研討會會議規劃書,內容大綱應包括緣起、目的、預期效益、籌備進度、詳細議程、雙方與會代表 及其發表論文主題與預算規劃等。
- 3. 國際夥伴關係建立暨交流計畫書,內容大綱應包括緣起、目的、過去合作經驗、2年之交流活動規 劃、雙方經費需求及其分擔、雙方互補性及交流對己方現有研究之加值效果或預期效益。

#### 八、 協議聯絡人:

臺方:

姓名:陶正統小姐 機構:國科會國合處

地址: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21樓

Tel: +886-2-2737 7431 Fax: +886-2-2737 7607 E-mail: cttao@nsc.gov.tw

英方:

•申請資格及行政事務問題

姓名: Ms Sania Afzal

職稱: Assistant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Manager

機構:BBSRC

地址: North Star Avnue, Swindon SN2 1ET UK

Telephone: +44(0)1793 413364 E-mail: sania.afzal@bbsrc.ac.uk

•學術性問題

姓名: Dr. Kate Hamer

職稱:Senior International Programme Manager

機構:BBSRC

地址: North Star Avnue, Swindon SN2 1ET UK

Telephone: +44(0)1793 413340 E-mail: kate.hamer@bbsrc.ac.uk